股票代碼:2542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司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76號8樓

電 話:(02)2755-5899

目 錄

		項		且	 	<u> </u>
- 、	封 面				-	1
二、	目 錄					2
三、	會計師查	核報告			3	3
四、	資產負債	表			4	4
五、	損益表					5
六、	股東權益	變動表			(5
七、	現金流量	表			•	7
八、	財務報表	 针註				
	(一)公司沿	占革及業務範圍			8	3
	(二)重要會	拿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8~	14
	(三)會計變	邀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	4
	(四)重要會	拿計科目之說明			15~	~30
	(五)關係人	交易			31~	~34
	(六)質押之	こ資産			3	5
	(七)重大產	《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5~	~36
	(八)重大さ	こ災害損失			3	6
	(九)重大さ	こ期後事項			3	6
	(十)其	他			36~	~37
	(十一)附訂	主揭露事項				
	1. 🗐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	訊		38~	~39
	2.車	專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	0
	3.7	大陸投資資訊			4	0
	(十二)部門	門別財務資訊			4	0
九、	重要會計	科目明細表			41~	~49

會計師查核報告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中,有關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為新台幣295,414千元,占資產總額之0.48%,民國九十九年度所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為新台幣145,776千元,占稅前淨利之2.0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 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 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 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 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 允當表達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 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 民國一〇〇年度財務報表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 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依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 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其與第一段所述財務報表有關之內容。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及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簡蒂暖

會計 師:

賴 麗 真

證券主管機關 .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核准簽證文號 · (89)台財證(六)第62474號 民國 一 ○ 一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12.31 99.12.31 100.12.31 99.12.31 % 負債及股東權益 資 產 %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附註四(九)) 52 5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2100 33,541,130 29,844,500 1100 1.959.505 3 2,524,169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十)) 2110 316,969 1,299,617 2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1310 132,496 100,020 2120 應付票據 21,340 60,994 (附註四(二)) 2143 應付帳款 923,491 1,099,536 2 112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四(三)) 47.593 91,201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五) 2150 1,360,135 2 715,98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及五) 4,535 108,877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八)) 229,920 55,778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五) 283,516 384,100 1 2170 應付費用 776,318 1 700,103 1 1221 待售房地(附註四(四)及六) 1,587,256 2 3,048,275 5 218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十二)) 48,115 1223 營建用地(附註四(五)及六) 24,009,023 37 26,994,076 44 2260 預收款項(附註四(十一)及五) 6,831,751 10 8,573,735 14 227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附註四(十二)) 322,090 1,127,806 2 1224 在建房地(附註四(六)、五及六) 32,349,901 49 21,318,232 34 227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 18,794 18,811 1225 預付土地款 943,331 2 228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五及七) 795,036 251,890 預付款項 1260 103,531 390,689 1 45,136,974 69 43,796,867 72 1285 遞延推銷費用(建設業適用) 3 1,614,833 3 1,651,509 長期附息負債: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3 1291 1,915,707 2,140,990 4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三)) 192,604 212,062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四(十八)及五) 416,940 530,267 其他負債: 99 64,461,512 98 60,189,060 2810 退休金準備/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四)) 7,959 6,699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十八)) 2861 384 428 8.343 7,127 基金及長期投資: 負債合計 45,337,921 44,016,056 69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附註四(七)) 461,748 343,534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423 25,423 股東權益: (附註四(二)) 普通股股本(附註四(十五)) 3110 7,280,168 11 7,122,348 12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063 7,527 資本公積: 494,234 376,484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3211 24,154 24,866 3213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2,097,857 3 1,628,938 3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固定資產(附註四(八)及六): 3220 94,450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3260 17,380 1501 土地 132,104 132,104 3270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62 62 房屋及建築 1521 143,801 155,142 3272 資本公積-認股權(附註四(十二)) 25,513 53,932 1551 運輸設備 1,490 670 3281 資本公積-轉換公司債應付利息補償金 8,348 8,348 1561 辨公設備 15,693 15,034 3282 資本公積-其他 9 出租資產 456.015 456,015 1621 1 1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六)): 1681 其他設備 761 24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823.532 1,123,061 3 2 749,864 759,209 特別盈餘公積 3320 17,671 19,965 未提撥保留盈餘 減:累計折舊 3350 8,889,794 12 15X9 (109,938)(112,204)14 7,521,564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599 累計減損-固定資產 (101,622)(101,622)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17,671)(17,671)538.304 545,383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七)) 3480 (8,726)(480,553)(1) 股東權益合計 20,158,091 31 28 17,099,319 其他資產: 遞延費用 1830 4,448 1,962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資產總計 65,496,012 100 61,115,375 100 61,115,375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65,496,012 100 10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欽天 經理人:鄭志隆 會計主管:洪瑞珠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					
4310	租賃收入	\$	122,604	1	73,6	538 -		
4511	營建收入		21,119,726	99	27,444,8	<u>100</u>		
			21,242,330	100	27,518,4	1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5310	租赁成本		7,290	-	5,2	230 -		
5510	營建成本		12,570,735	59	18,617,4	<u>197</u> <u>68</u>		
			12,578,025	59	18,622,7	727 <u>68</u>		
	營業毛利		8,664,305	41	8,895,7	76632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331,259	6	1,170,1	199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392,792	2	422,7			
			1,724,051	8	1,592,9	9216		
6900	營業淨利		6,940,254	33	7,302,8	<u>345</u> <u>26</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8,759	-	,	169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七))		156,910	1	143,6	518 1		
7122	股利收入		2,604	-	1,5	508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		4,064	-	49,4	485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附註四(二))		-	-	45,4			
7480	什項收入		64,243		68,2	<u> - </u>		
			236,580	1	313,8	<u> </u>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六)、(十二)及八)		477,567	3	468,3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7	-	1	153 -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附註四(二))		69,862	-	-	-		
7650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附註四(十二))		335	-		416 -		
7880	什項支出		1,866		85,6			
	are take the alle has more as the set of the		549,757	3	555,5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6,627,077	31	7,061,1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八))	.—	229,276	1	56,4			
9600	本期淨利	\$ <u></u>	6,397,801	<u>30</u>	7,004,7	70825		
		務	记前 稅	、後	_ 稅 前_	稅 後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九))		<u> </u>		<u> </u>	<u> </u>		
9750	一當期	\$	9.51	9.19	10.52	10.43		
,,,,	稀釋每股盈餘(元)	*=						
9850	一當期	\$	9.25	8.93	9.80	9.71		
7050	四 /74	Ψ	7,43	0.73	<u> </u>			
假設子	公司對母公司股票之投資不視為庫藏股票時之擬制	制資料:						
- •	本期損益	\$	6,397,801		7,004,7	708		
	基本每股盈餘(元)	<u>_</u>	9.06			.29		
	本平 4 版 显然 (元) 稀釋 每 股 盈 餘 (元)	φ						
	神件専収益隊(ル)	»	8.81		9	<u>.58</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欽天 經理人:鄭志隆 會計主管:洪瑞珠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但匆岛龄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人马布

	<u>股本</u>			保留盈餘		未認列為	月為 金融商		
	普通股		法定盈	特別盈	未提撥	退休金成	品未實		
	股_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餘公積	保留盈餘	<u>本之淨損失</u>	現損失	<u>庫 藏 股</u>	<u>合計</u>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6,703,274	786,808	684,303	17,671	4,387,625	(2,294)	(17,671)	(480,553)	12,079,163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調整資本公積	-	52,882	-	-	-	-	-	-	52,88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419,074	922,974	-	-	-	-	-	-	1,342,048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47,941	-	-	-	-	-	-	47,941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438,758	-	(438,758)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294	(2,29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3,429,717)	-	-	-	(3,429,717)
民國九十九年度淨利	-	-	-	-	7,004,708	-	-	-	7,004,708
未認列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增減						2,294			2,294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122,348	1,810,605	1,123,061	19,965	7,521,564	-	(17,671)	(480,553)	17,099,319
可轉換公司債賣回調整資本公積	-	48,024	-	-	-	-	-	-	48,02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72,440	454,321	-	-	-	-	-	-	826,761
庫藏股註銷	(214,620)	(214,467)	-	-	(42,740)	-	-	471,827	-
發放予子公司股利調整資本公積	-	57,460	-	-	-	-	-	-	57,460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700,471	-	(700,471)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294)	2,294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4,288,654)	-	-	-	(4,288,654)
民國一○○年度淨利	-	-	-	-	6,397,801	-	-	-	6,397,80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增減		17,380							17,380
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u>7,280,168</u>	2,173,323	1,823,532	17,671	8,889,794		(17,671)	(8,726)	20,158,091

註1:董監酬勞20,000千元及員工紅利45,60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註2:董監酬勞24,000千元及員工紅利68,000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欽天 經理人:鄭志隆

會計主管:洪瑞珠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_		
本期淨利	\$ 6,397,801	7,004,708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0,656	10,176	
攤銷費用	4,235	4,940	
應付公司債利息費用	20,619	52,360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860)	(2,35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56,910)	(143,618)	
處分及報廢固定資產損失	127	153	
處分投資利益	(4,064)	(49,485)	
金融資產及負債未實現評價損失(利益)	70,197	(44,06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營業資產之淨變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98,274)	107,768	
應收票據	43,608	67,140	
應收帳款	104,342	268,766	
存貨	(5,641,406)	(7,440,616)	
其他流動資產	400,486	(382,824)	
其他金融資產一流動	100,584	201,431	
遞延推銷費用	(36,676)	215,571	
受限制資產	225,283	533,977	
營業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39,654)	31,271	
應付帳款	(176,045)	(124,836)	
應付帳款-關係人	644,153	(254,827)	
應付所得稅	174,142	-	
應付費用	76,215	344,731	
預收款項	(1,741,984)	948,417	
其他流動負債	543,118	(94,327)	
遞延所得稅負債	(44)	(128)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60	89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20,909	1,255,222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99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
取得長期股權投資現金股利	113,536	89,332
購置固定資產	(3,705)	(5,362)
處分固定資產價款	-	14
遞延費用增加	(1,749)	(2,2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464	(2,23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08,546	74,549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3,696,630	3,685,13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982,648)	(241,614)
償還長期借款	(19,475)	(18,991)
發放現金股利	 (4,288,626)	(3,429,76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94,119)	(5,2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數	(564,664)	1,324,53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24,169	1,199,63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59,505	2,524,169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722,722	610,514
減:資本化利息	 260,857	152,958
不含資本化利息之本期支付利息	\$ 461,865	457,556
支付所得稅	\$ 55,156	651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_	_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負債	\$ 18,794	18,81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322,090	1,127,806
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 372,440	419,074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投資重分類為庫藏股票	\$ 8,726	8,726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鄭欽天 經理人:鄭志隆 會計主管:洪瑞珠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六十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奉准設立,原名鉱福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七十八年五月合併宏巨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並變更名稱為宏巨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委託營造廠商興建商業大樓及國民住宅出租出售等為主要業務。本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八年二月十一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台證(88)上字第04232號函核准公開上市,並於民國八十八年五月三日掛牌上市。

另,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九年間合併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經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89)台財證(一)第58116號函核准辦理,復於民國九十二年五月,再次變更名稱為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並經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上字第0920010650號函核准備查。

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127人及117人。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興建中之工程計有何厝段、新板二、龍中段二及中原六等多項工程。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損及 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果可 能存有差異。

(二)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財務報表對於資產及負債係以營業週期作為劃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三)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 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 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 之數。

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 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庫存現金、零用金、銀行存款,暨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 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且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

(五)金融商品

金融資產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3.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 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本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 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 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 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金融負債

1. 應付公司債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本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權益組成要素公平價值之變動不予認列。本公司將轉換公司債之價格重設選擇權認列為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不含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第331號解釋函規定,於根據市價重設轉換價格時,將該重設導致之公平價值減少數轉列為股東權益。

依95.4.21(95)基秘字第110號函,若公司債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的市價高於約定賣回價格,發行公司應將賣回權的公平價值一次轉列資本公積。若公司債於約定賣回期間屆滿日可換得普通股的市價不高於約定賣回價格,發行公司應將賣回權的公平價值認列為當期損益。當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轉換時,發行公司應先調整帳列負債要素於轉換當時應有的帳面價值,再以前述負債組成要素帳面價值加計認股權帳面價值作為發行普通股的入帳基礎。

(六)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含)以後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解釋函之規定,估計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當期損益。

(七)存貨及營建會計

本公司投資興建房屋,係按各工程分別計算成本。委託他人建屋預售,除符合下 列條件者,以完工比例法認列出售房地利益外,其餘均於工程完工交屋時結算損益:

- 1.工程之進度已逾籌劃階段,亦即工程之設計、規劃、承包、整地均已完成,工程之 建造可隨時進行。
- 2.預售契約總額已達估計工程總成本。
- 3. 買方支付之價款已達契約總價款百分之十五。
- 4. 應收契約款之收現性可合理估計。
- 5.履行合約所須投入工程總成本與期末完工程度均可合理估計。
- 6.歸屬於售屋契約之成本可合理辨認。

採完工比例法時,有關完工比例之衡量係按工程實際完工程度作為衡量標準。

本公司於採完工比例法認列收入之工程,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83.8.31 基秘字第105號(函)釋,依據過去經驗或目前事實情況提列適當之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購入或換入土地,於取得所有權後列記「營建用地」,取得土地所有權前支付之 購地價款列記「預付土地款」;投入各項工程之營建土地及建築成本列記「在建工程 」,俟工程完工始結轉為「待售房地」;預售房地收取之價款列記「預收房地款」, 因預售而發生之銷售費用列記「遞延推銷費用」。採完工交屋法時,於完工交屋年度 ,「待售房地」、「預收房地款」與「遞延推銷費用」均按出售部份結轉為當期損益 ;採完工比例法時,每期以期末完工比例及出售且收款達契約總價款15%之比例累積 計算銷售利益,減除前期已認列之累積利益後,作為本期銷售利益。

有關完工交屋損益歸屬年度之認定,係以工程已達可交屋狀態並於資產負債表日前辦妥所有權登記或實際交付標的物者,如於期後期間已實際交付標的物或辦妥所有權移轉登記,則於辦妥所有權登記或僅實際交付標的物時,視為收益已賺得。

正在進行使在建工程(包括營建土地及建築成本)達到可用或完工狀態前所發生之 利息支出予以資本化。

工程已售及未售成本之分攤,可採售價比例、建坪比例或評定現值比例,但擇定以後同一工程前後年度不得變更。

營建用地、在建房地及待售房地以成本為列帳基礎,續後,按成本與市價孰低法 評價。自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一日起,續後,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淨變現價 值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 算基礎。成本與市價之比較係採分類比較法。

出售素地時原依(84)基秘字第072號函釋,出售土地之利益或損失,列為營業外收入或營業外支出;自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起,依(97)基秘字第191號函釋,土地處分之收入列為營業收入。

(八)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本公司及其具控制能力之他公司共同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其投資成本與按持股比例計算之被投資公司淨值之差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分別依下列方式處理:

- 1.原已分析產生原因者,則依原分析結果繼續處理,惟屬於商譽部分不再攤銷,原已 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2.原係就差額數選擇一定年限攤銷,則尚未攤銷之餘額屬投資成本超過所取得股權淨值者,比照商譽處理(意即不再攤銷,原已攤銷部份不得迴轉)。
- 3. 屬遞延貸項部分,依剩餘攤銷年限繼續攤銷。

商譽每年定期進行之減損測試,且發生特定事項或環境改變顯示商譽可能發生減 損時,應立即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 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 比例轉列當期損益。

本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相互持股時,其投資損益採庫藏股票法計算。與被投資公司間交易及各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本公司非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比例發生變動,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沖銷保留盈餘。

本公司對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並分別於每季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未達控制力者,若因認列被投資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為負數時,其投資損失之認列以使對該公司投資及墊款之帳面餘額降至零為限。若本公司意圖繼續支持被投資公司,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有充分之證據顯示將於未來短期內回復獲利之營運,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本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除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有義務並能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外,由本公司全額吸收超過被投資公司股東原有權益之損失金額。本公司因上述處理致使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及墊款之帳面價值發生貸方餘額時,在資產負債表中列為負債。

(九)固定資產、折舊及處分固定資產損益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購 置資產使其達到可用狀態所負擔之利息亦列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作為當期 費用。固定資產已無使用價值或發生閒置者,則將該資產之成本、累計折舊及累計減 損一併轉列閒置資產。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七年十一月二十日起,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解釋函令97.11.20基秘字第340號,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而一項固定資產之任一組成部分,相對於總成本而言係屬重大時,則該部分係個別提列折舊。本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其估計耐用年限為:房屋及建築5~55年、運輸設備5年、辦公設備3~5年、其他設備5年。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以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預計可使用之年限以平均法計提折 舊;其相關收入、成本予以分列營業收入及營業成本項下。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遞延費用

係電腦軟體系統費及廣告看板等,依1~3年平均分攤。

(十一)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員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給予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但超過十年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三十個基數為限,於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起變更為超過十五年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最高總數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退休金基數之標準,係以核准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為計算標準,所稱平均薪資係以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在該退休辦法下,退休金給付全數由本公司負擔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之實施,原 適用該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 資改採確定提撥制,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百分之六提繳退 休金,儲存於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本公司依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八號「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份以資產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等及過渡性淨資產、前期服務成本與退休金損益依員工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十五年採直線法攤銷之數。

(十二)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 準則」,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 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 同種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 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 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 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 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依原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一年度起之財務報表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故本公司於認列投資損益及編製財務報表時,應將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惟以前年度未依本規定處理無須追溯調整。

(十三)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之計算係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二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依此方法,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與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分 配盈餘之日列為當期費用。

(十四)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本公司所發生之可轉換公司債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均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因盈餘、資本公積或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前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

(十五)營運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本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規定於本年度開始時重新衡量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此項變動致民國一○○年度損益、每股盈餘及股東權益皆無影響。
- (二)本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本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本公司民國一○○年度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0.12.31	99.12.31
現金	\$ 648	578
銀行存款	 1,958,857	2,523,591
	\$ 1,959,505	2,524,169

(二)金融資產

本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一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上市(櫃)股票
 \$ 132,496
 100,02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 未上市股票
 \$ 25,423
 25,423

- 1.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上列金融資產因評價而分別認列評價損益為損失 69,862千元及利益45,484千元。
- 2.於民國九十九年度新增對台灣新光建築經理(股)公司投資5,000千元,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10	<u>00.12.31 </u>	99.12.31
應收票據	\$	49,593	93,201
減:備抵呆帳		(2,000)	(2,000)
	\$	47,593	91,201
應收帳款	\$	5,107	109,413
減:備抵呆帳		(572)	(536)
	\$	4,535	108,877

(四)待售房地

工程名稱	100.12.31	99.12.31	
寶清段	\$ 118,986	118,985	
中港惠民	609,830	-	
土庫段	30,727	67,262	
中港路案	37,667	72,607	
麻園頭二	53,190	53,190	
興泰段	70,367	89,018	
市政惠民	116,086	159,326	
麻園頭段	87,591	100,549	
長安三小	8,146	321,696	
金泰八	-	1,022,456	
保長二	-	50,259	
榮星段	1,286	579,408	
延平段	82,182	-	
西松段	52,444	-	
大昌案	117,043	299,640	
其他	234,561	147,589	
	1,620,106	3,081,985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32,850)	(33,710)	
	\$ <u>1,587,256</u>	3,048,275	

^{1.}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列待售房地已簽約尚未辦妥產權移轉過戶或交屋之合約金額分別為485,118千元及4,211,459千元。

^{2.}待售房地抵押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3.}待售房地簽訂信託情形,請詳附註七(八)。

(五)營建用地

工程名稱	100.12.31	99.12.31
延平段	\$ -	149,539
金泰九	4,045,02	4,045,027
副都心一	-	2,855,791
松江路案	-	1,872,175
中原七	-	632,474
中原八	-	393,039
源遠段	-	205,794
惠順段	-	1,018,617
新生北	1,814,46	1,814,462
麗林段	-	2,495,342
光華段	3,584,76	3,584,767
康寧三小	6,009,35	6,009,353
惠民145	2,809,77	5 -
漢中段	5,502,98	2 -
龍中三	-	920,444
龍中五	-	405,044
中華段	-	267,695
其他	302,94	4 384,800
	24,069,31	0 27,054,363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60,28	<u>(60,287)</u>
	\$ <u>24,009,02</u>	26,994,076

^{1.}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營建用地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 註六。

^{2.}營建用地簽訂信託情形,請詳附註七(八)。

(六)在建房地

工程名稱	100.12.31	99.12.31
西松段	\$ -	2,893,102
新板二	874,245	294,184
中原段	-	564,566
中原二	-	566,960
中原五	1,495,164	812,668
中原六	1,225,878	844,142
中原七	953,909	68,174
中原八	603,852	59,765
中原九	1,073,506	655,405
惠順段	1,098,340	68,897
源遠段	358,041	12,601
金泰八	-	36,267
金泰九	493,633	550,806
亞太案	1,372,424	1,206,892
何厝段	1,443,863	804,202
中港惠民	-	6,639,021
麻園四	1,409,157	924,020
河南惠民	975,976	753,588
麗林段	2,746,527	84,188
松江路案	2,311,852	267,262
青海案	-	2,096,803
副都心一	3,927,039	57,888
龍中段二	1,872,143	923,683
中華段	348,175	12,188
光華段	690,931	6,687
龍中三	1,060,718	21,021
民族案	1,064,220	
龍中五	432,284	7,626
康寧三小	607,594	6,838
漢中段	209,242	-
延平段	187,511	17,927
惠民138	2,362,396	36
惠民145	288,003	-
淡海三	285,714	_
新生北	250,753	37,118
其他	326,811	23,707
	32,349,901	21,318,232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	-
and the second of the second	\$ 32,349,901	21,318,232
	Ψ 34,377,701	41,310,434

1.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列在建房地達可適用完工比例法 認列售屋利益之個案明細如下:

_100年度	<u>可認</u>	列之銷售金額	應攤計之 _ 總成本_	<u>完工比例</u>	預計完 完年度	累積利益
何厝段	\$	1,642,681	1,238,432	89 %	101	359,782
新板二		1,905,835	1,394,998	60 %	102	306,502
中原五		2,210,544	1,549,062	61 %	101	403,504
麻園四		2,261,955	1,867,541	37 %	101	145,933
中原六		2,034,471	1,604,821	42 %	102	180,453
中原九		1,767,183	1,334,345	42 %	101	181,792
龍中段二		2,715,308	2,076,992	57 %	102	363,840
副都心一		7,989,681	6,034,706	20 %	102	390,995
	\$	22,527,658	17,100,897			
99年度						
中港惠民	\$	7,369,574	5,370,995	78 %	100	1,558,892
西松段		3,513,453	2,034,821	90 %	100	1,330,769
中原段		948,297	712,948	75 %	100	176,512
中原二		1,497,738	979,225	45 %	100	233,331
何厝段		1,415,127	1,088,518	33 %	101	107,781
新板二		1,927,119	1,416,461	12 %	102	61,279
中原五		2,210,544	1,568,457	2 %	101	12,842
	\$	18,881,852	13,171,425			

上述應攤計之總成本係包括估計之工程總成本及銷售費用。

本公司業依過去經驗及目前個案狀況, 估列適當之備抵銷貨退回及折讓, 帳列 在建房地已實現利益之減項。

2.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之利息資本化情形如下:

	 _ <u>100年度</u>	99年 <u>度</u>
利息支出總額	\$ 738,424	621,339
在建房地之資本化金額	260,857	152,958
資本化利率	2.17 %	1.94 %

- 3.在建房地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 4.在建房地簽訂信託情形,請詳附註七(八)。

(七)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對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及取具其同期 間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認列之投資損益明細如下:

		100年度		
被投資公司	原始投資成本	持股比例	金 額	投資損益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份	\$ 12,000	100 %	23,234	(104)
有限公司				
宏亮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25,000	100 %	38,885	(69)
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30,041	100 %	399,629	157,083
		\$	461,748	156,910
		99.12.31		99年度
被投資公司	<u></u>	99.12.31	金額	99年度 投資損益
被投資公司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份			金 額 19,088	
		持股比例 _		投資損益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份		持股比例 _		投資損益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 12,000	<u>持股比例</u> 100 %	19,088	

2.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獲配子公司之現金股利帳列投資成本減項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	1	<u>100年度</u>	99年度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12,017	5,207
宏亮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21,519	10,125
齊裕營造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74,000
	\$	113,536	89,332

(八)固定資產

1.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累計折舊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房屋及建築	\$	50,190	58,919	
運輸設備		672	606	
辦公設備		9,787	8,738	
出租資產		49,049	43,818	
其他設備		240	123	
	\$	109,938	112,204	

- 2.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帳列出租資產因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價值而提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均為101,622千元。
- 3.上述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九)短期借款

	到期區間	 金額
100.12.31	<u></u>	
信用借款	$101.06.28 \sim 101.10.11$	\$ 2,830,000
抵押借款	$101.03.10 \sim 119.11.22$	 30,711,130
		\$ 33,541,130
99.12.31	<u></u>	
信用借款	$100.07.30 \sim 102.04.25$	\$ 1,722,500
抵押借款	$100.02.02 \sim 119.11.22$	 28,122,000
		\$ 29,844,500

- 1.上述抵押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 2.短期借款係採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74%~2.87%及1.48%~2.71%。

(十)應付短期票券

	1	<u>00.12.31 </u>	99.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317,000	1,300,000	
減:未攤銷折價		(31)	(383)	
	\$	316,969	1,299,617	

短期票券發行期間均在180天以內,民國一 $\bigcirc\bigcirc$ 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利率區間分別為 $1.80\%\sim1.838\%$ 及 $1.338\%\sim1.70\%$ 。

(十一)預收款項

	 <u> 100.12.31 </u>	99.12.31
預收房地款	\$ 6,810,225	8,551,285
預收租金	173	219
其他	 21,353	22,231
	\$ 6,831,751	8,573,735

上述預收房地款之已簽訂房地合約總價,請詳附註七(一)。

(十二)應付公司債

	100.12.31	99.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2,500,000	2,5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	(2,710)	(29,394)
累積轉換金額	(2,175,200)	(1,342,800)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322,090)	(1,127,806)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_		
負債組成要素(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	48,115
權益組成要素(帳列資本公積一認股權) \$	25,513	53,932

評價損失100年度99年度評價損失\$ 3351,416利息費用\$ 20,61952,36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流通在外之有擔保可轉 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件如下:

- 1.九十七年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公司債:
 - (1)發行總額:1,500,000 千元
 - (2)發行期限:3年(97.04.29~100.04.29)
 - (3) 票面利率:0%
 - (4)償還方式:除依規定由本公司贖回、註銷由債權人請求買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 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還本。
 - (5)贖回方式:若符合約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滿六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 (6)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 之103.53%以現金贖回。
 - (7)轉換辦法及重要約定事項:
 - A.轉換期間:債權人於發行之日起屆滿六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B.轉換價格之訂定: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56.96元。經歷次配股息及價格重設後,轉換價格調整為34.48元。
- 2.九十八年國內第四次有擔保公司債:
 - (1)發行總額:1,000,000 千元
- (2)發行期限:3年(98.04.29~101.04.29)
- (3) 票面利率:0%
- (4)償還方式:除依規定由本公司贖回、註銷由債權人請求買回或轉換為股票者外, 到期時按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以現金一次還本。
- (5)贖回方式:若符合約約定條件時,本公司得於公司滿八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四十日止,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公司債。
- (6)債權人請求買回辦法:發行滿二年之前三十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 之104.04%以現金贖回。
- (7)轉換辦法及重要約定事項:
 - A.轉換期間:債權人於發行之日起屆滿八個月後,至到期日前十日止,得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 B.轉換價格之訂定:發行時之每股轉換價格訂為22.32元。經歷次配股息及價格重設後,轉換價格調整為16.36元。

本公司發行約定將依據市價調整轉換價格之轉換公司債,原發行時將價格重設選擇權、買權及賣權合併認列為交易目的金融負債,主債務商品認列為應付公司債(含相關折溢價),不含重設條款之轉換權認列為權益,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7)基秘字331號規定,因於民國九十七年十月間價格重設後,導致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帳列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減少數1,470千元,而予以轉列資本公積項下。另債三及債四之賣回權已分別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二十九日及民國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到期,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5)基秘字110號規定,將原負債組成要素屬賣回權部份(帳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52,882千元及48,024千元轉列資本公積項下。

另,民國九十七年之國內第三次有擔保公司債已於民國一○○年九月三十日前全 數轉換完畢。

(十三)長期借款

	到期區間	金	額
100.12.31			
抵押借款	$105.03.27 \sim 112.04.03$	\$	211,398
滅: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794)
		\$	192,604
99.12.31			
抵押借款	$105.03.27 \sim 112.04.03$	\$	230,873
滅: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18,811)
		\$	212,062

長期借款係採分期償還本金且採浮動利率計息,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 利率區間分別為2.16%~2.47%及1.94%~2.82%。

(十四)退休金

- 1.本公司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依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提撥之退休金費用分 別為4,426千元及4,329千元,業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2.本公司自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對勞工退休金依財務會計準則第十八號公報「退休金會計處理準則」辦理。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依精算師之精算評估報告認列之遞延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959千元及6,699千元。
- 3.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0	0年度	99年度
服務成本	\$	317	603
利息成本		616	657
退休基金資產報酬		(402)	(382)
攤銷數		312	570
淨退休金成本	\$	843	1,448

4.本公司計算淨退休金成本所用之精算假設及期末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 節如下:

	1	100年度	99年度
折現率		2.25 %	2.25 %
薪資調整率		1.50 %	1.50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2.25 %	2.25 %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	-
非既得給付義務		(25,514)	(28,669)
累積給付義務		(25,514)	(28,669)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4,048)	(4,882)
預計給付義務		(29,562)	(33,551)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8,640	17,865
提撥狀況		(10,922)	(15,68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	268
未認列退休金損益		4,660	9,441
淨退休金資產(負債)	\$	(6,262)	(5,977)

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職工退休金辦法之既得給付義務均為零元。

(十五)股本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核定股本均為10,000,000千元,實收股本分別為7,280,168千元及7,122,348千元,分為普通股728,017千股及712,235千股,每股面額10元。

(十六)盈餘分配

1.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外,應先彌補以往 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法令規定酌提特別盈餘公 積,再提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後,如尚有餘 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股利分配比例。其員工紅利屬股票 紅利者,其分配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本公司從屬公司員工,該條件由董事 會訂定之。另,由於本公司在營業上所處環境尚具成長性,將掌握經濟環境,以求 永續經營及長遠發展,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時,將注重股利之穩定性與成長性, 並得視當年度營運情況及考量次一年度之資本預算規劃,決定最適當之股利政策發 放方式,屬於股東股利、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部分之可分配盈餘,分配數 不低於百分之三十,其中股東股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分配數之百分之十。

- 2.本公司依法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之盈餘。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為17,671千元及19,965千元。
- 3.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年六月九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會通過民國 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與本公司董事會決議皆無差異),有關本公司 盈餘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金股利	\$	6.10	<u>5.10</u>	
員工紅利-現金	\$	68,000	45,600	
董監事酬勞		24,000	20,000	
	\$	92,000	65,600	

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之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民國九十九年及九十八年盈餘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 異如下:

			99年度	
		東會決議 配發情形	財務報告認列 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68,000	78,000	10,000
董監酬勞		24,000	24,000	
	\$	92,000	102,000	10,000
			98年度	
	股	東會決議	財務報告認列	_
	實際	配發情形	之金額	差異數
員工紅利-現金	\$	45,600	80,000	34,400
董監酬勞		20,000	20,000	_
	\$	65,600	100,000	34,400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之差異,主要係因預估提撥數額與股東常會決議提撥數額差異所致,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損益。

4.本公司章程所定員工紅利分配成數1%以上及董監酬勞分配成數3%以下,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預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以稅後淨利乘以最佳估計成數分配比例計82,000千元及102,000千元分別轉列為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費用;另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分別列為民國一○一年度及一○○年度之損益。

(十七)庫藏股票

1.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_本期減少_	期末股數
100年度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424,387	-	-	9,424,387
公司自行買回	21,462,000		(21,462,000)	
	30,886,387		(21,462,000)	9,424,387
99年度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9,424,387	-	-	9,424,387
公司自行買回	21,462,000			21,462,000
	30,886,387			30,886,387

2.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之情形如下:

		100.12	.31	99.12	.31
子公司名稱		面價值		帳面價值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公司	\$	2,367	116,060	2,367	174,490
宏亮娛樂(股)公司		4,804	224,326	4,804	337,263
齊裕營造(股)公司		1,555	69,575	1,555	104,602
	\$ <u></u>	8,726	409,961	8,726	616,355

- 3.民國九十七年度,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28條之2規定,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 心力而買回庫藏股。另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 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 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七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 21,462,000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471,827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惟本 公司買回庫藏股已逾轉讓年限,依規定應註銷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沖銷股 本及資本公積一股票發行溢價分別為214,620千元及62,557千元;另其帳面價值如高 於面值與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沖抵同種類資本公積一庫藏股票交易計 151,910千元,如有不足則再沖銷保留盈餘計42,740千元。
- 4.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時,本公司發放予子公司 之現金股利應於調整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分別為57,460千元及47,941千元。
- 5.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且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八)所得稅

- 1.本公司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百分之十 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 2.本公司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27,488	4,749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費用	201,788	51,681
遞延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	\$ 229,276	56,430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4	4 16
職工福利	1,119	9 1,379
固定資產財稅資本化差異	(4-	4) (52)
虧損扣抵	28,49	7 50,981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7,832
備抵評價迴轉數	(29,61)	<u>(60,156)</u>
遞延所得稅費用	\$	

3.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 得稅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100年度</u>	99年度
稅前淨利計算之所得稅額	\$	1,126,603	1,200,393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高)估		(1,585)	-
財稅認列資本化差異		3,065	15,473
財稅認列時點差異		225,328	(190,970)
土地免稅所得		(1,278,561)	(959,565)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26,675)	(24,415)
處分投資利益		(691)	(8,412)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利益)		11,876	(7,732)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57	241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146)	(400)
費用超限剔除數		446	765
股利收入		(443)	(256)
備抵評價迴轉數		(29,616)	(60,156)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之所得稅費用		201,788	51,681
其他		(2,170)	39,783
所得稅費用	\$ <u></u>	229,276	56,430
	·		

4.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暫時性 差異、虧損扣抵與所得稅抵減及其個別所得稅影響如下:

	_	100.12.31			99.12.31		
		所得稅影響數				<u> </u>	
		金額	流動	非流動_	<u>金額</u>	<u>流動</u>	<u>非流動</u>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損失	\$	14,554	2,474	-	14,814	2,518	-
資產減損損失		66,128	11,242	-	66,128	11,242	-
職工福利		8,447	1,436	-	15,032	2,555	-
虧損扣抵		-			167,628	_	28,497
			15,152	-		16,315	28,497
減:備抵評價			(563)			(1,682)	(28,497)
淨遞延所得稅資產			\$ <u>14,589</u>			14,6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固定資產財稅資本化差異	\$	2,258		384	2,518		428

- 5.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九十八年度。
- 6.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屬八十六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	-	-
屬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8,889,794	7,521,564
	\$	8,889,794	7,521,564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49,776	32,313
	99	年度(實際)	98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15 %	0.68 %

(十九)每股盈餘

	100年度		99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税後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u>6,627,077</u>	6,397,801	7,061,138	7,004,708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96,530	696,530	671,409	671,409
基本每股盈餘一當期	9.51	9.19	10.52	10.43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6,627,077	6,397,801	7,061,138	7,004,70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6,408	13,619	52,360	43,459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u>6,643,485</u>	6,411,420	7,113,498	7,048,167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696,530	696,530	671,409	671,40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19,853	19,853	53,114	53,114
具稀釋作用之員工紅利股數	1,551	1,551	1,560	1,560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17,934	717,934	726,083	726,083
稀釋每股盈餘一當期	\$ <u>9.25</u>	8.93	9.80	9.71

(二十)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本公司之非衍生性短期金融資產及負債中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應付票據及帳款、應收/應付關係人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受限制資產、短期借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負債、應付短期票券及其他流動負債等,係以其在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此類金融商品之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除上述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餘非以公平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價值及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價值資訊如下:

		100.12.31			99.12.31			
			公平位	賈值		公平	賃 值	
	帕	面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帳面價值	以公開報價決定	以評價方式估計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	132,496	132,496	-	100,020	100,020	-	
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423	-	25,423	25,423	-	25,423	
非流動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7,063	-	7,063	7,527	-	7,527	
金融負債: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	-	-	48,115	48,115	-	
金融負債(含一年內)								
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		322,090	322,090	-	1,127,806	1,175,921	-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		211,398	211,398	-	230,873	230,873	-	

- 2.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且該資訊為本公司可取得者。
 -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投資於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因未於公開市場交易, 致實務上無法估計公平價值。
 - (3)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係為存出保證金,多為公司繼續經營之必要存出項目,無 法預期可達成資產交換之時間,以致無法估計其公平價值,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 價值。
 - (4)應付公司債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
 - (5)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因本公司之長期借款合約均 係約定採浮動利率,故其帳面價值即等於公平價值。
- 3.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提供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金融資產。
- 4.本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 負債分別為34,069,497千元及31,374,990千元。
- 5.財務風險資訊
 - (1)市場風險

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因此類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之 風險。

- (2)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本公司未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短期 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齊裕營造(股)公司(以下稱齊裕營造)	本公司之子公司
巨豐旅館管理顧問(股)公司(以下稱巨豐旅館)	"
宏亮娛樂(股)公司(以下稱宏亮娛樂)	"
博元建設(股)公司(以下稱博元建設)	本公司之孫公司
鄭志隆	本公司之總經理
范華軍	本公司之董事
鄭俊民	"
蔡聰賓、鄭淑蘭、王學臣	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員工	本公司部門主管等人
潤隆建設(股)公司(以下簡稱潤隆建設)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發包工程

本公司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發包予關係人之工程情形如下:

	工程名稱	合約總價(未稅)	本期計價金額	累計計價金額
100年度	_			
齊裕營造	何厝段	\$ 617,143	365,657	504,514
	青海案	1,077,143	107,714	1,077,143
	中原段	409,524	148,667	409,524
	中原二	683,810	409,363	683,810
	中原五	520,000	278,200	327,600
	中港惠民	135,946	132,590	135,946
	龍中段二	1,069,429	559,311	666,088
	麻園四	912,381	319,334	346,705
	中原九	433,333	221,164	227,500
	中原七	772,000	227,740	227,740
	河南惠民	669,048	220,117	220,117
	副都心一	2,438,190	535,437	535,437
	中原八	522,857	133,328	133,328
	中華案	666,448	56,048	56,648
	亞太案	809,524	160,128	160,128
	龍中段三	1,462,857	85,707	85,707
	其他	250,442	15,013	116,171
		\$ <u>13,450,075</u>	3,975,518	5,914,106

	工程名稱	合約總價(未稅)	<u>本期計價金額</u>	累計計價金額
99年度				
齊裕營造	新板案	\$ 566,667	94,477	566,667
	市政惠民	1,380,952	28,571	1,380,952
	何厝段	617,143	138,857	138,857
	潭美段	499,238	39,085	499,238
	青海案	1,077,143	527,800	969,429
	榮星段	419,788	226,686	419,788
	中原段	395,238	223,456	260,857
	中原二	645,714	247,934	274,447
	中原五	520,000	49,400	49,400
	中港惠民	105,600	3,356	3,356
	龍中段二	1,016,929	106,777	106,777
	麻園四	912,381	27,371	27,371
	中原九	179,429	6,336	6,336
	其他	188,226	84,714	90,407
		\$ 8,524,448	1,804,820	4,793,882

上述發包予關係人之工程係依本公司規定之比議價程序、工程預算等決定工程發包價格,並於合約規定依工程期別逐期計價付款,其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同業間之付款條件無重大差異。

2.銷貨交易

- (1)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出售房地予董事、總經理及員工等之總價款分別計51,601千元及78,907千元,本期已收取13,845千元及18,778千元,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累積收取19,905千元及21,418千元。
- (2)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出售容積移轉予關係人—潤隆建設之總價款(未稅)計241,097千元,本期已收取117,539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累積收取117,539千元。另本公司因出售容積移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為18,988千元。

上述出售房地予關係人之價格係比照本公司福利作業管理辦法辦理,其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

3.債權債務

	100.12.31			99.12.31		
	金	額	%	金	額	%
應收帳款						
宏亮娛樂	\$	4			4	
其他應收款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齊裕營造	\$	35			<u>-</u>	

	100.	12.31	99.12.31		
	金額	%	金額	%	
工程存出保證金					
(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博元建設	\$	_ <u> </u>	50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齊裕營造 其他應付款	\$ <u>1,360,13</u>	<u>100</u>	715,982	<u>100</u>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蔡聰賓 存入保證金	\$ <u>5,00</u>	<u> </u>	<u>5,000</u>	2	
(帳列其他流動負債) 齊裕營造	\$ <u> </u>	<u>-</u>	<u>70</u>		

4.租賃契約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將固定資產及承租之房地分租予關係人 情形如下:

	標的物	租賃期間	每月租金	<u>收取方式</u>	租金收入
100年度	<u> </u>				
齊裕營造	高雄市裕誠路	$100.01.01 \sim 100.12.31$	\$ 33	月收	400
宏亮娛樂	台北市敦化南路	$99.09.15 \sim 100.09.14$	4	季收	46
	<i>"</i>	$100.09.15 \sim 101.09.14$			
巨豐旅館	台北市敦化南路	99.11.06~100.11.05	4	"	46
	<i>"</i>	100.11.06~101.11.05			
					\$ <u>492</u>
99年度	<u> </u>				
齊裕營造	台北市敦化南路	98.07.01~99.06.30	\$ 114	月收	686
"	高雄市裕誠路	99.01.01~99.12.31	33	"	400
"	中港國際大樓	99.01.04~99.03.31	45	"	131
宏亮娛樂	台北市敦化南路	98.09.15~99.09.14	4	季收	46
	"	99.09.15~100.09.14			
巨豐旅館	台北市敦化南路	98.11.06~99.11.05	4	"	46
	"	99.11.06~100.11.05			
					\$ <u>1,309</u>

5.其 他

- (1)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發包工程予齊裕營造而收取之履約保固票據為24,217千元及83,450千元。
- (2)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因委託齊裕營造有關建案工地之管理事務而分別支付管理費計26,417千元及25,985千元。
- (3)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關係人保證情形如下:

		 100.12.31		99.12.31	
	性質	 額度	<u>已動支金額</u>	額度	<u>已動支金額</u>
齊裕營造	銀行融資保證	\$ 200,000	30,000	200,000	30,000

- (4)於民國九十七年九月間,本公司因土地開發作業所需,將部分土地出售予關係人 —蔡聰賓,合約價金計5,000千元。原約定三年內若未完成該基地整合,本公司則 依原價款無息買回,另於民國一○○年十月二十日,雙方補充協議無條件延長該 期限。
- (5)於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博元建設簽訂之合建契約及約定之保 證金明細如下:

(6)於民國九十九年間本公司委任博元建設為其持有麗林段土地之建案提出建築申請,並協議於建照取得後無條件變更為起照人名義為本公司,且由本公司全權負擔所發生之費用。該段土地於民國一〇〇年五月已將起造人變更為本公司,爰相關權利義務業已解除。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註1)	\$	54,386	39,206	
業務執行費用		-	208	
員工紅利(註2)		21,144	19,822	

註1:薪資、獎金及特支費含董事長及總經理配車、租車成本及司機報酬。

註2:員工紅利係依前一年度實際配發比例計算擬議分配數。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詳細估列方式請詳附註四(十六)。

六、質押之資產

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提供擔保之資產如下:

資產名稱	100.12.31	99.12.31	
待售房地	\$ 733,308	1,577,113	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營建用地	23,766,366	26,520,022	短期借款及發行商業本票
在建房地	20,200,761	14,838,582	短期借款、應付公司債及發行商業本票
受限制資產	1,915,707	2,140,990	短期借款、發行商業本票、銷售擔保專
			案信託資金、應付公司債及價金信託
固定資產(未折減餘額)	494,706	502,151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 <u>47,110,848</u>	45,578,858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為所推出工程與承購戶簽訂之出售房地合約總價分別為32,661,236千元及34,172,460千元,已依約分別收取6,692,686千元及7,651,523千元,另先行收取之票據分別為107,898千元及128,870千元,業已自應收票據項下減列。
- (二)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出售土地及容積而簽訂之合約總價分別為241,097千元及2,925,224千元,已依約收取117,539千元及899,762千元。另本公司因出售容積移轉向關係人收取存入保證票據18,988千元,請詳附註五(二)。
- (三)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購置營建用地及容積而簽訂之 土地買賣合約總價分別為790,240千元及3,214,714千元,已依約分別支付614,497千元 及941,612千元。
- (四)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合建分屋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分別為154,416千元及301,589千元。
- (五)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購置營建用地、合建及銀行融資等而開立之存出保證票據分別為347,822千元及1,279,377千元。
- (六)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發包工程、合作興建等而收取 之存入保證票據分別為566,995千元及5,531,945千元。另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背書保證 或發包工程等而收取之存入保證票據或保證金,請詳附註五(二)。
- (七)截至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因房地預約買賣而與承購戶簽訂預約書並收取存入保證金分別為669,114千元及45,250千元。
- (八)本公司之個案與受託金融機構簽訂信託契約書,截至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計有在建房地一金泰九、中原五、新板二、松江路案、中原七、中原九、副都心一、中原八、源遠段、惠順段及麗林段等工程,以及待售房地─實清段等工程;營建用地一光華段及惠民138。

(九)於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來五年內應收取之租金總額明 細如下:

租賃期間	1	00.12.31	99.12.31
第一年度	\$	44,969	124,618
第二年度		12,969	39,083
第三年度		12,944	9,383
第四年度		12,944	6,611
第五年度		12,611	4,915
	\$	96,437	184,610

(十)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簽定售後租回契約於未來二年內應支付之租金總額分別為71千元(未稅)及8,384千元(未稅)。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營建業務有關之重大資產負債之流動性分析如下:

			100.12.31	
	預期	月十二個月內	預期超過十二個月	
		[回或償付	内收回或償付	合計
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	48,818	3,310	52,128
待售房地		1,201,873	385,383	1,587,256
在建房地		6,397,666	25,952,235	32,349,901
營建用地		-	24,009,023	24,009,023
遞延推銷費用		452,439	1,199,070	1,651,509
預付款項			103,531	103,531
	\$	8,100,796	51,652,552	59,753,348
負債				
短期借款	\$	4,357,340	29,183,790	33,541,130
應付短期票券		316,969	-	316,969
應付票據		21,340	-	21,340
應付帳款		2,283,626	-	2,283,626
應付費用		391,784	207,125	598,909
預收房地款		2,156,657	4,653,568	6,810,225
	\$	9,527,716	34,044,483	43,572,199

			99.12.31	
	預其	胡十二個月內	預期超過十二個月	
	<u> </u>	文回或償付	<u>內收回或償付</u>	合計
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	\$	187,772	12,306	200,078
待售房地		2,751,378	296,897	3,048,275
在建房地		12,881,276	8,436,956	21,318,232
營建用地		-	26,994,076	26,994,076
預付土地款		-	943,331	943,331
預付款項	_		390,689	390,689
	\$	15,820,426	37,074,255	52,894,681
負債				
短期借款	\$	7,084,500	22,760,000	29,844,500
應付短期票券		100,000	1,199,617	1,299,617
應付票據		60,994	-	60,994
應付帳款		1,099,536	-	1,099,536
預收房地款		5,958,763	2,614,972	8,573,735
	\$	14,303,793	26,574,589	40,878,382

(二)本期發生之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功能別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註)	-	144,195	144,195	-	145,413	145,413
勞健保費用	-	7,381	7,381	-	6,732	6,732
退休金費用	-	6,204	6,204	-	5,777	5,777
其他用人費用	-	-	-	-	-	-
折舊費用	5,230	5,426	10,656	5,230	4,946	10,176
折耗費用	-	-	-	-	-	-
攤銷費用	-	4,235	4,235	-	4,940	4,940

註: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薪資費用含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為82,000 千元及102,000千元。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Γ		背書保證者	被背書保證對象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	本期最高背	期末背書	以財產擔保之	累計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證
ŀ	編號				業背書保				額佔最近期財務			
П		公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證 限 額	書保證餘額	保證餘額(註2)	背書保證金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最高限額		
_												

註1: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辦法對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單一企業背書之限額,訂定額度如下 :

- (1)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的百分之五十為限。
- (2)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 註2:係以額度列示,實際動支金額為30,000千元。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 列		期		末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備註
本公司	股票-巨豐旅館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200,000	23,234	100.00	30,731	
//	股票一宏亮娛樂	"	"	2,500,000	38,885	100.00	61,360	
//	股票-齊裕營造	"	"	22,600,000	399,629	100.00	542,673	
″	股票—利碩投資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425,000	20,057	19.00	-	註1
			非流動					
"	股票一超級傳播	-	//	36,480	366	0.13	-	//
//	股票-台灣新光建築經理	-	"	500,000	5,000	3.33	-	"
	(股)公司							
"	股票—達麗建設事業	_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	6,551,363	123,166	5.53	123,166	
//	股票-台灣企銀	-	"	1,000,000	9,330	0.02	9,330	
巨豐旅館	股票-尚鼎建設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0,000	- 1	15.00	-	註1
			非流動					
//	股票-興富發建設	本公司之母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668,037	116,060	0.37	116,060	
宏亮娛樂	股票-興富發建設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	5,156,931	224,326	0.71	224,326	
			動					
齊裕營造	股票-興富發建設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599,419	69,563	0.22	69,575	
//	股票-達麗建設事業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1,879,538	35,335	1.59	35,335	
			金融資產					
//	公司債-中國力霸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3張	-	-	-	註2
			流動					
//	股票—博元建設	本公司之子公司	採权益法之长期股权投資	3,700,000	83,898	100.00	83,898	
//	股票-汶萊齊裕營造	"	"	-	(911)		-	註3
//	股票-廣陽投資	"	"	29,900,000	414,986	100.00	352,611	
廣陽投資	股票-潤隆建設(原國賓大地	"	"	14,879,759	323,553	10.90	441,929	
)							
	股票—達麗建設事業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1,509,203	28,373	1.27	28,373	
國賓大地)			金融資產					

註1:屬非公開發行公司且未於公開市場交易,無明確之市價。

註2:已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註3:齊裕營造為汶萊齊裕營造登記100%持股之股東,註冊股本為1,000千股,已實際投入股本金額為零元。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買、賣	有價證券	帳列	交易		期	初	¥	λ		†	出		期	末
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科目	對象	關係	股數	金 額	股數	金 額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註1)	金額(註2)
本公司	達麗建設事	公平價值變動	-	_	2,251,812	43,291	3,070,000	107,649	-	-	-	-	6,551,363	123,166
	業(股)公司	列入損益之金								l				
1		融資產一流動								l				1

註1:包含股票股利。 註2:包含評價數。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	財産	交易日		價款支付			交易對象	為關係人者	,其前	次移轉資料者	價格決	取得目	其他約
		或事實	交易金額		交易對象	關係		奥發行人	移轉		定之參	的及使	
公司	名稱	發生日		情 形			所有人	之關係	日期	金 額	考依據	用情形	定事項
本公司	容積	100.1.11	453,604	已全數支付完畢	劉秀薇	非關係人	-	-	-	-	議價	規劃興建	註
"	漢中段	100.01.03及 100.01.17	5,365,525	//	鄭新錦、 黃則揚等 人	"	-	-	-	-	"	"	
	民族案	100.01.14	970,764	//	京城建設(股)公司	"	-	-	-	-	"	"	
"	惠民145	100.08.08	2,799,830	//	呂崇民等 人	"	-	-	-	-	"	"	

註:係取得容積移轉權利。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處分之 公 司	財産名稱	交易日 或事實 發生日	原取得 日 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 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價格決 定之參 考依據	
本公司	延平段	100.05.26	99.10.13	131,241	144,400	已全數收取	13,159	祝文宇	非關係人	獲利	議價	-
//	陽明段	100.12.20	100.01.11	128,777	·	截至民國一○ ○年十二月三 十一日已收取 45,203千元	·	潤隆建設	關係人	"	"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朝)貨			交 易 情 形				與一般交 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逸(朝)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単 債	授信期間	徐 類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備柱
本公司	齊裕營造	本公司之子公司	發包工程	3,975,518	39.38 %	依合約逐期付款	-	-	應付帳款 (1,360,135)	(59.00)%	,
"	潤隆建設	本公司之曾孫公司	出售建築容積	(241,097)	註1	"	-	-	-	-	
齊裕營造	興富發建設	本公司之母公司	承攬工程及 勞務收入	(4,064,022) (註2)	86.26 %	與一般交易相當	-	-	應收帳款 1,360,135	81.00 %	,
潤隆建設	"	本公司之最終母公 司	購入建築容 積	241,097	註1	"	-	-	-	-	

註1:與關係人潤隆出售建築容積交易,總價款為241,097千元,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止僅預收款項117,539千元。

註2:該公司係以完工百分比法認列之營建收入,計列銷貨之金額。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 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主要管	原始投	資金額	期	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稱	名 稱	所在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 路二段76號8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 售業等	12,000	12,000	1,200,000	100%	23,234	16,162	(104)	
"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 路二段76號8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 售業等	25,000	25,000	2,500,000	100%	38,885	31,372	(69)	
"			營造業、住宅及大 樓開發租售業等	30,041	30,041	22,600,000	100%	399,629	199,819	157,083	
齊裕營造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 路二段76號8樓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 售業	36,070	36,070	3,700,000	100%	83,898	26,166	26,166	
"	汶萊齊裕營造	汶萊	轉投資	-	-	(註)	100%	(911)	1	1	1
"	71 71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 路2段76號5樓之2	一般投資事業	284,050	284,050	29,900,000	100%	414,986	88,356	88,356	
廣陽投資		新北市鶯歌區德昌街 220號	廢棄物處理業、住 宅及大樓開發租售 業	259,765	259,765	14,879,759	10.90%	323,553	762,918	83,580	

註:齊裕營造為汶萊齊裕營造有限公司登記100%持股之股東,其註冊股本為1,000千股, 已實際投入股本金額為零元。

- 2.資金貸與他人:無。
- 3.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4.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詳附註十一(一).3。
- 5.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 6.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取得之	財産	交易日		價款支付			交易對象	為關係人者	,其前	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取得目	其他约
公司	名籍	或事實 發生日	交易金額	情 形	交易對象	關係	所有人	奥發行人 之 關 係	移朝	金額	定之參 考依據	的及使 用情形	宏重语
潤隆建設		100.08.02	, ,	截至100.12.31已支	宏盛建設	非關係人	-	- m w	-	-		規劃興建	~ 7 7
"	政大案	100.12.23 100.08.22		付2,188,467千元 截至100.12.31已支	劉惠珍	"	_	-	-	_	"	"	
"	陽明段	100.12.20	,,	付完畢 截至100.12.31已支		關係人	劉秀薇	非關係人	100.01.11	128,777	"	"	註
	二小段			付45,203千元						120,777			

註:取得容積權利。

- 7.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註 十一(一).7。
- 9.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	帳列應收款	交易			應收關係人		逾期	應收關	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項之公司	對象	M	係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	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齊裕營造	興富發建設	本公司之母	公司	應收帳款 1,360,135	3.92		-	-	-	-

- 10.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別財務報表不揭露部門資訊。

營建用地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額	
金泰九	台北市中山區	\$ 4,045,027	
新生北	台北市中山區	1,814,462	
惠民145	台中市西屯區	2,809,775	
光華段	台北市士林區	3,584,767	
康寧三小	台北市內湖區	6,009,353	
漢中段	台北市萬華區	5,502,982	
其他		302,944	未達科目餘額0.5%
		24,069,310	
減: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60,287)	
		\$_24,009,023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在建房地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_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				
項目	期初	餘額	土地成本	_工程成本_	資本化利息	已實現(損)益	轉(出)入	完工(出售)	其他	期末餘額
西松段	\$ 2	,893,102	250,453	372,938	-	126,974	-	3,597,425	46,042	-
延平段		17,927	3,120	152,645	2,083	-	149,539	131,241	6,562	187,511
新板二		294,184	-	354,673	-	245,222	-	-	19,834	874,245
中原段		564,566	13,158	212,821	1,076	64,809	-	856,430	-	-
中原二		566,960	85,186	473,900	2,488	304,931	-	1,432,230	1,235	-
中原七		68,174	-	242,012	11,249	-	632,474	-	-	953,909
中原八		59,765	-	140,997	10,051	-	393,039	-	-	603,852
金泰八		36,267	-	-	-	-	(8,852)	27,415	-	-
金泰九		550,806	-	597	-	-	(57,770)	-	-	493,633
何厝段		804,202	-	376,470	11,189	252,002	-	-	-	1,443,863
中港惠民	6	,639,021	-	926,933	3,330	859,712	-	8,428,996	-	-
源遠段		12,601	-	136,313	3,333	-	205,794	-	-	358,041
中原五		812,668	-	281,224	10,610	390,662	-	-	-	1,495,164
中原六		844,142	-	190,705	10,578	180,453	-	-	-	1,225,878
中原九		655,405	-	228,099	8,210	181,792	-	-	-	1,073,506
河南惠民		753,588	-	208,288	14,100	-	-	-	-	975,976
惠順段		68,897	-	15,617	-	-	1,013,826	-	-	1,098,340
麗林段		84,188	-	127,154	39,843	-	2,495,342	-	-	2,746,527
松江路案		267,262	-	20,408	29,696	-	1,994,486	-	-	2,311,852
亞太案	1	,206,892	-	164,584	948	-	-	-	-	1,372,424
麻園四		924,020	-	325,588	13,616	145,933	-	-	-	1,409,157
新生北		37,118	-	136,510	-	-	77,125	-	-	250,753
青海案	2	,096,803	-	184,858	913	607,578	-	2,890,152	-	-
副都心一		57,888	-	583,326	39,039	390,995	2,855,791	-	-	3,927,039
龍中段二		923,683	-	571,255	13,365	363,840	-	-	-	1,872,143
光華段		6,687	-	522,420	-	-	161,824	-	-	690,931
中華段		12,188	4	63,498	4,790	-	267,695	-	-	348,175
惠民138		36	-	62,686	539	-	2,299,135	-	-	2,362,396
龍中三		21,021	-	93,263	14,047	-	932,387	-	-	1,060,718
民族案		-	-	77,944	13,121	-	973,155	-	-	1,064,220
康寧三小		6,838	-	239,916	-	-	360,840	-	-	607,594
漢中段		-	1,500	45,501	-	-	167,775	5,534	-	209,242
淡海三		-	-	285,714	-	-	-	-	-	285,714
惠民145		-	-	288,003	-	-	-	-	-	288,003
龍中五		7,626	-	10,819	2,643	-	411,196	-	-	432,284
其他		23,707	_	428,886			3,129	128,777	134	326,811
	\$ 21	,318,232	353,421	8,546,565	260,857	4,114,903	15,327,930	17,498,200	73,807	32,349,901

註1:本期轉(出)入係自營建用地轉入14,525,098千元、預付土地款轉入275,170千元、其他 預付款轉入536,514千元及轉出至利息費用8,852千元。

註2:本期減少-其他係委建投入之工程成本65,876千元、轉出至營建用地1,235千元及轉出 至其他費用134千元及其他預付款6,562千元。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土地	\$ 132,104	-	-	132,104
房屋及建築	155,142	235	11,576	143,801
運輸設備	670	820	-	1,490
辨公設備	15,034	2,133	1,474	15,693
出租資產一土地	187,308	-	-	187,308
出租資產一房屋	268,707	-	-	268,707
其他設備	 244	517		761
	\$ 759,209	3,705	13,050	749,864

註1:本期增加係購入或增添裝修等3,705千元。

註2:本期減少係報廢及出售13,050千元。

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項 目	其	月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房屋及建築	\$	58,919	2,807	11,536	50,190
運輸設備		606	66	-	672
辨公設備		8,738	2,435	1,386	9,787
出租資產一房屋		43,818	5,231	-	49,049
其他設備		123	117	<u>-</u>	240
	\$	112,204	10,656	12,922	109,938

註1:本期增加係提列折舊,帳列租賃成本5,230千元及營業費用5,426千元。

註2:本期減少係報廢及出售12,922千元。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間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信用借款	\$ 680,000	99.08.10~101.08.10	2.38%	680,000	備償戶107,049千元
"	2,000,000	100.06.28~101.06.28	2.48%	2,069,000	-
<i>"</i>	50,000	100.07.28~101.07.28	2.27%	50,000	備償戶7,247千元
"	100,000	100.10.11~101.10.11	2.5%	100,000	備償戶10,000千元
擔保借款	5,250,000	98.12.24~105.04.14	1.815%~2.37%	8,836,000	在建房地及營建用地
<i>"</i>	8,730,790	99.01.22~119.11.22	2.14%~2.48%	18,178,500	在建房地及營建用地
"	1,186,000	98.09.15~104.02.22	2.21%~2.54%	2,690,000	在建房地
"	2,260,000	99.07.05~104.07.05	2.262%~2.368%	4,360,000	在建房地
<i>"</i>	1,870,000	99.08.06~103.08.06	2.368%~2.526%	4,000,000	營建用地
"	3,260,000	97.04.10~101.06.29	2.345%~2.645%	3,260,000	營建用地
<i>"</i>	1,692,000	99.03.08~103.12.22	2.17%~2.37%	2,417,000	營建用地
<i>"</i>	2,840,000	99.08.24~104.08.24	1.74%	3,823,000	營建用地
<i>"</i>	918,000	98.08.19~102.02.19	2.85%	1,270,000	在建用地
<i>"</i>	227,340	100.01.27~103.01.27	2.56%~2.87%	782,000	待售房地
<i>"</i>	639,000	99.10.21~103.10.21	2.48%~2.65%	1,419,000	在建房地
<i>"</i>	1,670,000	100.06.13~102.06.13	2.30%	2,670,000	營建用地
"	168,000	100.03.11~101.03.10	2.10%	168,000	待售房地
	\$ 33,541,130				

註:上述借款皆為金融機構借款。

預收款項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預收房地款		何厝段	\$ 535,363	
		河南惠民	259,870	
		中港惠民	83,498	
		副都心一	1,651,050	
		麻園頭四	475,566	
		新板二	517,037	
		中原五	481,281	
		中原六	525,271	
		中原七	346,500	
		中原九	429,370	
		龍中段二	657,284	
		龍中段三	295,201	
		中華案	82,230	
		松江路案	118,792	
		源遠案	100,053	
		延平段	72,335	
		其他	 179,524	未達科目餘額1%
			 6,810,225	
預收租金			 173	
其他預收款			 21,353	
			\$ 6,831,751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目		要		金 額		註
	土地收入		\$	14,196,812		
	房屋收入			6,725,351		
	容積收入			150,800		
			_	21,072,963		
				46,763		
			_	122,604		
			\$	21,242,330		
	<u> </u>	土地收入房屋收入	土地收入房屋收入	土地收入 \$ 房屋收入 容積收入 — —	土地收入\$14,196,812房屋收入6,725,351容積收入150,80021,072,96346,763122,604	土地收入\$14,196,812房屋收入6,725,351容積收入150,80021,072,96346,763122,604

營業成本明細表

項	目		 金 額	 註
房地成本		土地成本	\$ 6,029,350	
		房屋成本	6,353,958	
		容積成本	 136,775	
			 12,520,083	
其他成本		存貨回升利益	(860)	
委建成本			 51,512	
租賃成本			 7,290	
			\$ 12,578,025	

興富發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推銷費用	副都心一	\$	245,844	
	西松段		49,268	
	新板二		57,835	
	麻園頭四		46,151	
	中港惠民		156,420	
	何厝段		28,007	
	中原段		42,766	
	大昌案		15,878	
	中原九		96,349	
	金泰八		26,370	
	中原二		66,654	
	中原六		111,287	
	中原五		160,868	
	青海案		179,284	
	龍中段二		36,801	
	其他		11,477	未達科目餘額1%
		\$ 1	,331,259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_ 金額	
管理及總務費用	薪資支出	\$ 144,195	
	租金支出	11,414	
	文具用品	2,003	
	旅費	2,815	
	運費	311	
	郵電費	3,369	
	修繕費	12,220	
	水電瓦斯費	2,092	
	保險費	8,603	
	交際費	14,902	
	捐贈	5,770	
	稅捐	125,702	
	折舊	5,426	
	各項攤提	4,235	
	伙食費	2,677	
	職工福利	10,621	
	其他費用	36,437	
		\$392,792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明細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利息收入		\$	8,759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56,910	
股利收入			2,604	
處分投資利益			4,064	
什項收入	出售土方收入		7,595	
	管理費收入		11,779	
	其他		44,869	未達科目餘額5%
	小計		64,243	
		\$	236,58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明細表

項 目	<u> </u>	金金	額	 註
利息費用		\$	477,567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27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			69,862	
金融負債評價損失			335	
什項支出			1,866	
		\$	549,757	